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行政 來源 中央日報 日期 880514 版面：九版

職教向邁 將體秀優

程學育教讀修可將人等潔筠魏、婷思王

（陳曼玲／臺北訊）就讀體育學院的優秀運動選手八十八學年度起將在教育部輔導下修習教育學程，畢業後取得教師資格即可至國中小學擔任體育教師，為國家培植體育的明日之星，包括國際網球選手王思婷、高爾夫球名將魏筠潔、短跑健將徐佩菁、亞運太極拳金牌得主詹明樹等四十六人都因此受惠。

教育部昨日核准國立體育學院、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臺北市立體育學院三校目前在學且榮獲國光體育獎章三等二級以上的優秀運動選手，自八十八學年度起在不占教育部年度核定三所體育學院教育學程名額內，以外加方式修習教育學程。

體育司並強調，未來參加國際重要比賽榮獲佳績，如奧運前八名、世界運動會前三名、亞運前三名、世界正式錦標賽前三名等為國爭光的三所體育院校在學學生，都可申請修習教育學分。

教育部表示，輔導就讀大專體育院校的優秀運動員修讀教育學程，除可鼓勵他們更加致力於競技訓練，參與國際賽會，為國爭光外，對於我國中小學體育教學及優秀學生運動選手的發掘、啓蒙、培育都有正面助益。

